



## MTS 系統公司



### 終端用戶軟體許可協定

請在使用 MTS 軟體前仔細閱讀本終端用戶軟體許可協定條款（以下稱“條款”）。凡使用 MTS 軟體，即表示您同意接受本條款約束。如您不同意本條款，則請不要使用此軟體。由於 MTS 軟體系包含在您所購買的硬體產品中，因此如需退款，必須退還完整的硬體/套裝軟體。

**概述。** 授予您依照本文條款使用一份所有軟體和/或相關檔（“軟體”）的複製本的許可。MTS 系統公司（“MTS”）茲接受您的對價後向您授予，同時您作為被許可人提供對價後同意接受，一項非專屬、不可轉讓的許可，許可您使用和複製該軟體以及一切事後提供的更新，所有事項均應僅依據本條款執行。此項許可的授予不包括源代碼程式，對此 MTS 不作任何許可或銷售。

**A、期限。** 本項許可自 MTS 交付軟體之日起生效，除非 MTS 撤銷許可或者本條款另有特別規定，否則持續有效。

**B、著作權和商標。** 本軟體所包含或相關的一切所有權、權利、商標和所有著作權（包括但不限於，任何圖像、照片、動畫、視頻、音頻、音樂、文本、植入軟體的 applet 程式、附隨的印刷品以及軟體的任何複製品）均歸 MTS 或其關聯公司所有。本軟體受著作權法、商標法和國際公約規定的保護。您必須按任何其他具有著作權產品的檔案規範處理本軟體，同時您不得複製軟體附隨的印刷材料。您不得去除、修改或變更軟體任何部分所包含的任何 MTS 著作權或商標告知，包括但不限於：包含在物理和/或電子媒介或文檔中，在 MTS“關於”欄，在任何程式運行源和/或任何網站告知或網站可用告知，代碼或最初由套裝軟體含或創建的其他形式中的任何該等告知。嚴格禁止未經授權使用或複製軟體，包括已經修改、合併或包含在其他軟體中的軟體。本條款允許您製作的任何複製件，均應包含軟體和相關文檔原來所顯示或包含同樣的著作權和其他專有權利告知。如相關文檔遺失或損毀，則 MTS 可以根據您的請求，在收取合理費用後提供替代的複製件。

#### 雙介質軟體

您可能收到兩種以上介質的軟體。但是，以任何其他介質保存的軟體，均應受本許可協議規定的限制和約束的調整，而無論您收到何種類型或尺寸的介質，您只能使用適用單機的一種介質。

**C、保密資訊。** 軟體可能包含 MTS 或第三方的保密資訊。所有軟體均應視為 MTS 的保密資訊，您應當適用與保護自身保密資訊相同的謹慎和注意程度加以妥善保護，但不應低於商業上合理的注意標準。

**D、使用限制。** 您應僅在指定使用該軟體的設備（“設備”）上使用軟體及其任何部分，僅為在指定使用該軟體的設備複製全部或部分軟體（並適當加入 MTS 著作權告知及任何 MTS 專有權利告知），而不得公開發佈。您可以對軟體製作一份複製件作為備份，以備原件失效或不可用時使用。嚴格禁止在任何電腦網路傳送許可軟體和程式（不包括電腦資料庫），向指定

設備傳送的除外。您不得反編譯、反向設計、修改、改編、翻譯、製作彙編作品、分解或以其他方式獲取軟體的源代碼，或向他人發佈軟體的複製件，除非相關法律明確規定，即便有限限制仍然允許該等行為，並且亦應遵守法律規定的範圍；您也不得允許他人實施上述行為。如因發生故障，導致軟體無法在指定設備上運行，則經向 MTS 書面通知後，在故障期間該軟體（或其複製件）可以臨時用於其他設備。如果軟體失效或無法使用，您應當立即向 MTS 退還實效或無法使用的軟體進行更換。未經 MTS 書面明確同意，您不得製作許可軟體的複製件以供多方同時使用。本許可不適用使用許可軟體發展或生產的非 MTS 應用程式。如發生任何未經授權使用、複製或向任何第三方披露該軟體或任何保密資訊的情況，您應立即通知 MTS，並進一步同意視情況的必須採取合理步驟以防止任何進一步的使用、複製或披露該軟體產品或保密資訊。

**E、救濟。** 您確認，如發生您違反有關保密資訊義務的情況，則 MTS 有權獲得衡平救濟保護自己的利益，包括但不限於：臨時和永久禁制令救濟，以及任何其他根據普通法或衡平法有權獲得的救濟。您在此確認，除衡平救濟以外的救濟不足以充分保護 MTS 對軟體和保密資訊所享有的權利。除非另有規定，本協議規定的任一方的權利和救濟均非排他性質，不排除適用法律規定的任何其他權利和救濟。

**F、轉讓。** 未經 MTS 明確書面授權，無論在何種情況下，您均不得將本條款項下的權利和/或義務和/或軟體的任何部分全部或部分地分配、轉移、出租、出售、提供出售、出借、租賃、分租、轉讓給第三方，無論是以轉讓、兼併、資產轉讓、股權買賣、依法律或以其他方式進行，任何此類行為均應視為無效。如有明確書面授權，則您理解並將確保本許可及其條款將隨同軟體和任何設備轉給並適用於任何後續所有人和/或終端用戶，而無論轉移交易的方式如何。

**G、終止。** 如您未履行或遵守您在本條款項下的任何義務，或因破產指定了代管人或託管人，則本許可立即終止，同時並不損害 MTS 的任何其他權利。您對設備的佔有一旦終止，則使用本軟體的許可立即自動終止。一旦發生終止，則您應立即按 MTS 的指示，向 MTS 歸還或銷毀所有軟體原件 and 複製件，以及 MTS 根據本許可協定向您提供的所有其他材料。本條款取代 MTS 和您之間此前關於軟體的任何其他協定的條款和條件。本許可協議終止後，本條款所包含的保護 MTS 對軟體和保密資訊所享有利益的規定仍然有效。

**H、更新。** 您必須根據本條款的規定使用任何和一切向軟體所提供的更新、修改、補丁和類似產品，本條款適用於該等更新、修改、補丁等，範圍與其適用於軟體的範圍相同。

支援服務。MTS 可以向您提供與軟體相關的支援服務。支援服務的提供和使用受軟體用戶手冊和/或 MTS 檔中所述的 MTS 政策和計畫的調整。任何在支援服務過程中向您的電腦安裝的補充軟體代碼均為 MTS 私有財產，

MTS可以根據自己的決定在任何時候刪除任何該等補充代碼。關於任何在支援服務過程中您向MTS提供的任何技術資訊，MTS可以使用該等資訊用於商業目的，包括產品更新和開發。

**I、美國政府限制權利。** 本軟體和文檔的提供具有權利限制。美國政府的使用、複製或披露應受聯邦收購規章有關技術資料和電腦軟體權利條款（如可適用）規定的限制。

**J、MTS 有限軟體保證。** 除非另有明確書面授權，MTS 在軟體從其處發貨後十二（12）個月內保證未拆封軟體在實質上符合 MTS 的規格以及相關檔。

如因 MTS 違反有關軟體的保證而發生任何索賠，MTS 承擔的全部責任和您享有的排他救濟，無論系合同、侵權或其他性質，應為根據 MTS 的選擇，更換或設計、編碼、調試、登錄並迅速交付用以改正實質性影響軟體按規格和相關檔運行的錯誤的任何修改或更正。關於任何軟體的某一項有效的保證索賠完全解決後，將僅適用原來保證期的剩餘部分。此項保證僅在下列條件下有效：（a）您就該等錯誤向 MTS 提出書面諮詢；（b）軟體僅與設備配合使用；以及（c）軟體沒有未經 MTS 書面許可的變更、修改或增強。

保證期屆滿後，您可以簽署 MTS 當時的標準維護協議，並為該等維護支付 MTS 當時規定的費用後，繼續獲得軟體維護服務。

**K、保證的免責** 您明確確認並同意，使用軟體的風險完全由您承擔，包括有關令人滿意的品質、運行、準確性和效果的全部風險均由您承擔，上文 J 條規定的有限軟體保證除外，並且其範圍為相關法律所允許的最大範圍。軟體按現狀交付，無論有無缺陷，並且對任何種類的缺陷不再作進一步保證，同時 MTS 在此聲明，對於有關軟體的所有保證和條件，無論是明示、默示還是法律規定的，均不承擔責任，其中包括但不限於：可銷售性、品質滿意性、特定目的適用性、準確性以及平靜享有性的默示保證。

**L、責任限制。** 在法律不禁止的範圍內，在任何情況下 MTS 均不對人身傷害、或任何事故、特定、間接或後果性損害承擔責任，包括但不限於：利潤損失、資料丟失、營業中斷的損害，或任何因您使用或無法使用軟體而發生或與之相關的損害或損失，無論其如何發生，也不論系何種責任理論（合同、侵權或其他），並且即使被告知存在該等損害發生的可能，亦不承擔責任。由於一切即任何訴因，或任何因本協議而發生的事項，而使 MTS 承擔的責任總金額不超過被許可人根據本協定實際支付的金額。

**M、出口管制。** 您不得向任何美國法律禁止向其披露、出口、再出口或轉移軟體的國家或個人披露、出口、再出口或轉移軟體以及任何該套裝軟體含的系統，除非取得美國政府所有必要和適當的授權。MTS 將向您提供合理的協助，以判斷對於該等披露、出口、再出口或轉移是否必需取得美國政府的授權。本條規定在本條款終止後仍然有效。

**N、合規和適用法律** 您同意遵守所有可適用法律法規。本條款適用 MTS 實體簽署訂單所在國的法律，但不適用其衝突法規範。